



研究生招生工作

Admission Office of Graduate



招办首页 | 研究生招生 | 本科招生 | 下载中心 | 招生问答 | 网上报名 | 信息查询 | 专业介绍 | 实时联系

详细内容

2014年与法国南特大学联合培养双硕士生招生简章

信息来源：招生工作办公室

发布时间：2014/3/20

浏览次数：4371

2014年，我校拟在电子与信息学院、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电力学院共三个学院的相关专业招收攻读华南理工大学与法国南特大学联合培养双硕士学位研究生。申请者需参加2014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达到教育部规定复试分数线，并在录取阶段确定是否报读该项目。如被该项目录取，则第一年在我校学习课程；第二年前往法国南特大学综合理工学院，在法期间第一学期主要学习理论课程（英文授课），第二学期主要在实验室实习，符合学位授予要求者将获得法国南特大学硕士学位；第三年回到我校进行论文撰写及答辩，通过论文答辩者将获得华南理工大学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及硕士学位。

一、招生专业及简介

招收专业一：electrical systems（面向电气工程相关专业招生）

申请条件：具有电气工程专业的本科文凭；英语水平较好，能适应在法期间全英文授课环境；

在法第一学期课程如下：

Modeling Techniques

Components for electronic systems

Signal processing

Modeling of Electrical Machines

Modeling of Electromagnetic Systems

Industrial Electrothermics

Components and Tools for Digital Control

Control Methodology

招生专业二：electrical systems（面向电子与信息类相关专业招生）

申请条件：具有电子工程、通信、物理等相关专业的本科文凭，本方向优先录取电子与信息类本科院校的学生；英语水平较好，能适应在法期间全英文授课环境；

在法第一学期课程如下：

Modeling Techniques

Components for electronic systems

Signal processing Electronic systems

Communications systems

Antenna techniques

Array signal processing

Embedded systems

招生专业三：Information and multimedia technology（面向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相关专业招生）

申请条件：具有计算机相关专业的本科文凭；英语水平较好，能适应在法期间全英文授课环境；

在法第一学期课程如下：

Multimedia communication

Advanced image processing

Advanced pattern recognition and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techniques

Visual perception and applications in image and video processing

Advanced multimedia database

二、学习费用简介

华工学费：

被录取学生为我校2014级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学制三年。在华工学习期间，学生须按8000元/学年的标准缴纳学制年限的学费，享受国家助学金，但不参与华工各类奖助学金的评定；在法学习期间，学生不需缴纳华工学费，不享受国家助学金，也不参与华工各类奖助学金的评定。

在法费用参考：

报读上述三个专业的考生，在法国南特大学综合理工学院学习期间需交纳法方学费6,500欧元（包含保险费用），在法国房租大约2,000欧元/年，伙食约3,000欧元/年，国际旅费约700欧元，其它费用约300欧元。（中国学生可享受法国学生同等的住房和保险等各类补贴，在实验室实习可获得约2000欧元的实习工资）

三、招生名额

本项目共招15人。

通过本项目确定录取后，不得转为其他类型研究生，中途退出应办理自动退学手续。

四、报名时间

3月20日—3月28日

五、提交材料

（一）报名时应通过电子邮件方式提交：

1. [申请表（点击下载）](#)；

2. 英文个人简历及陈述；

3. 本科四年成绩单（中英文）

4. 硕士入学考试成绩单；

（二）面试时交验：（交验不合格不予面试）

1.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 本科四年成绩单（中英文）及硕士入学考试成绩单（成绩单须提交相关部门签字盖章）；

3. 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非应届考生提供此项）

4. 财产证明（提供父母相关财产证明需出示户口本）。

六、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华南理工大学中外合作办学办公室中法工程师学院

联系地址：华南理工大学大学城校区B1-406室

联系人：

安老师 电话：020-39381317

Email: SFI@SCUT.EDU.CN